

貳、組織功能與定位

稽核室依據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一條、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(2009)、義守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(2010)。2014年1月2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，2014年2月1日設置稽核室，目的為整合學校內部各種管控及評核措施的管理，包括：控制環境、風險評估、控制作業、資訊與溝通、監督作業等五項互有關聯的要素組成，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查核的衡量方式，以協助董事會、校長檢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程度。本校與本校法人之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計畫分別制定與執行，本校現況稽核程序設計規劃，經由風險評估，陳報校長核定之年度稽核計畫，進行稽核作業。本校法人現況稽核程序設計規劃，經由風險評估，陳報校長核定之年度稽核計畫，並經董事會會議審議核備後，進行稽核作業(私校內控辦法§14、§17)。

